

数字服务与营商环境治理研究

汪玉凯*

【摘要】营商环境是指市场主体在准入、生产经营、退出等过程中涉及的政务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人文环境等有关外部因素和条件的总和。本文基于数字服务视角，重点对数字服务在营商环境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及其主要路径，优化营商环境和数字服务面临的主要问题，促进数字服务能力提升、优化营商环境的治理之策等进行了深入探讨。研究表明，为更好优化、保障营商环境，应完善数字政府功能；改善政务环境，构建优质高效的数字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为数字服务提供保障；提高数据治理能力，为优化营商环境赋能；运用信息技术强化对营商环境的科学评估。

【关键词】营商环境 数字服务 数字政府 “互联网+政务服务”

DOI:10.16775/j.cnki.10-1285/d.2022.05.008

一、营商环境大幅改善，数字服务功不可没

近年来中国营商环境发生了很大变化，总体来说，企业、社会公众在政府办事的环节大幅度减少、时间明显缩短、效率越来越高，得到了社会认可。在世界银行每年发布的全球营商环境便利度排名中，中国的营商环境排名不断上升，2018年、2019年、2020年的排名分别是第78位、46位、31位，从2018年到2020年，中国营商环境上升了47位。这与过去很长时间内，中国营商环境在国际社会排名徘徊不前的状况形成强烈对比。

那么，中国营商环境近年来为什么会呈现出如此明显的改善呢？其中三个原因至关重要。

第一，中国近年来对外开放力度明显加大，市场准入门槛大幅降低。为了进一步扩大开放，早在2018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博鳌论坛上就宣布中国将大幅降低市场准入门槛，并鼓励更多的外资来中国投资创业。自2017年底中国宣布放宽银行、证券、保险行业外资股比限制以来，国家发改委、商务部等又多次宣布降低市场准入，还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比如，与2018年版清单相比，2020年版市场准入清单事项数量由151项缩减至123项，缩减比例达18%，与2016年试行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328个事项相

* 汪玉凯，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教授，北京师范大学互联网发展研究院特聘研究员，中国行政体制改革研究会学术委员会副主任，第四届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比, 缩减比例高达62%^①。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的实施, 对规范市场准入管理, 减少政府对市场不必要的干预发挥了重要作用, 吸引更多的外国资本来华投资。以2018年为例, 中国外资企业进出口接近全国进出口总额的50%, 在工业产值方面接近全国的25%左右, 在税收方面提供了20%左右的全国税收, 在就业方面提供了约10%的就业比例^②。

第二, “放管服”改革取得长足进步, 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行政体制改革最主要的内容。2013年新一届政府组建之后, 到2018年国务院相关部门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比例超过40% (不少地方政府超过70%); 非行政许可审批彻底终结; 国务院各部门设置的职业资格削减70%以上; 全国减少各类“循环证明”“奇葩证明”800余项; 中央层面核准的投资项目数量累计减少90%; 外商投资项目95%以上已由核准改为备案管理^③。近年来, 各级政府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 在减少审批事项、缩短审批时限、节约企业和民众在政府办事的成本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与此同时, 许多地方从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审批效率、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等方面考量, 在推进审批制度改革中把创建新的管理体制作为重点, 进行大胆探索, 并取得了重大突破。如山东、河北等省份, 全面推行行政审批局的建制, 将绝大多数审批事项交由新设立的行政审批局受理, 提高了审批效率, 得到了社会认可。再如,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早在2014年就率先设立了行政审批局, 由59个印章管审批精简为一个印章管审批, 这是继天津市滨海新区一个印章管审批后, 第一个在省会 (首府) 城市建立行政审批局的地方政府, 对后来改革起到了重要的探路和示范作用。针对简政放权带来的监管真空等现象, 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也被及时提上议事日程。放管服改革的深入推进, 不仅方便了企业和公民, 也极大地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

近年来, 市场主体数量每年都以千万级在增加, 目前中国的市场主体总体已经超过了1.4亿家。

第三, “互联网+政务服务”促进了政务服务方式的变革, 进一步优化了政务环境。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 中国对优化和改善营商环境十分重视。国家层面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法令, 制定了优化营商环境的指标体系, 以此引导和促进营商环境的优化与改善。在影响营商环境的诸多因素中, 政务环境无疑是最为重要的一个方面。随着数字政府建设步伐的加快, 我国政务环境的整体格局发生了重大改变。引发这种变化的两个支撑点, 一是遍布全国的政务服务中心。目前, 全国县以上的政务服务中心超过4300家, 承担着为1.4亿各类市场主体和14亿公众的政务服务; 二是由国务院牵头构建的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已经形成一道亮丽的政务服务风景线, 为改善营商环境作出了重要贡献。其一, 全国一体化平台的构建, 为政务服务提供强大支撑。该平台与31个省 (自治区、直辖市) 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近50个国务院部门连接, 初步实现360多万项政务服务事项和一大批高频热点服务应用的标准化服务。这为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改善政府形象、提升政府公共治理能力提供了强大支撑。其二, 全国一体化平台的上线, 改善了政务服务的整体格局, 颠覆了各自为政的传统政务服务模式。有些地方还可以通过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这个总枢纽, 实现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更大范围的网上办理。这对政务服务的供给能力而言是一种历史性的变革。其三, 围绕营商环境的改善, 各地在政务服务的创新方面, 出现了许多新模式。如浙江省的“最多跑一次”, 江苏省的“不见面审批”, 广东省佛山市、吉林省长春市的“一门式”服务、线上线下融合等, 极大地丰富了“一网通办”的内容。其四, 全国一体化平台的运行, 也为提高行政效能、降低行政成本开辟

了新路径。一方面,通过全国一体化平台整合不同层级、部门的公共服务,通过流程再造和服务模式创新重塑政府职能,克服以往各自为战、分散独立带来的问题,优化办事流程,提高服务效能;另一方面,通过全国一体化平台上下左右的互联互通,推进政府公共服务模式的变革,实现更深层次、更大范围的“一网通办”,可以降低政务服务的成本^④。中国“互联网+政务服务”在实践中取得明显成效。一个典型的例子是,长春市的政务服务中心原来共设置了8个分厅和112个窗口,在服务中心的办事工作人员达到376人;2017年,该中心对原来的服务模式进行了改革,由“单位窗口”变为“综合服务窗口”,实行“一门式、一张网”政务综合服务,政务中心从8个分厅、112个窗口,缩减到2个分厅、30个综合窗口,原有376名办事人员也缩减到50人,人员压缩86.7%。

二、优化营商环境和数字服务面临的主要问题

过去这些年,虽然中国在改善和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在世界的排名也大幅上升,但是第31位的全球排名,与中国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相比,仍很不适应。这说明,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第一,从总体上看,目前我国的营商环境与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要求还有较大差距。近年来,中国的国内外形势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一方面,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中国经济社会中的不确定因素增加,如外资撤离、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再加上疫情的冲击、失业人数上升等,都对我国的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一定冲击。另一方面,在新的形势下,中国经济正在开启双循环模式,走共同富裕发展道路,这意味着我国的经济出现了一些较大的政策调整 and 变化。在这样的形势下,中国的营商环境如何适应形势的变化、激活各类

市场主体的活力、营造更加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外部环境,就显得尤为重要。

第二,目前营商环境中存在的一些深层次问题有待进一步解决。这些问题集中体现在四个方面。首先,从整体上看,我国的市场准入门槛在某些方面依然过高,与发达国家还有一定差距。这中间除了政治经济制度因素外,还存在一些不合理的垄断性问题等,亟须加以解决。其次,在某些领域,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还没有真正形成。特别是对不同类型的市场主体,如民营企业等,如何保障法律赋予他们的权利,维护其利益和市场公平竞争的环境,仍然是一个不可忽视的问题。再次,在一些领域还明显存在政府对市场、社会的过多干预,需要进一步下大力气予以解决。这就是说,在处理政府与市场的关系方面,如何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同时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在实施中存在着一定的难度,既有政府过度干预的问题,也有政府不作为导致市场失序的问题。最后是如何通过制度性安排,减少政府过多用行政权力配置资源,是未来改善营商环境的根本性问题,需要认真解决,确立长效机制。

当然,解决营商环境中深层次问题,不能仅靠数字政府以及“互联网+政务服务”就能够解决所有问题,有些问题还必须通过深化改革,才有可能从根本上得到解决。一些表现为营商环境的问题,其实与内在的权力运行、监督等制度、机制密切相连。比如,在过去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中国的行政审批事项越来越多,程序越来越繁琐,究其原因,是权力运行的后面隐藏的利益链条,助长了不合理的审批结构怪胎的出现,也对营商环境的改善设置了诸多障碍。

从国际视角观察可以发现,现代政府治理过程中都对市场进行一定管控,这是当今所有市场经济国家普遍遵循的准则,只是不同类型的国家在市场准入门槛的高低方面有所差异。

相比较而言，中国的审批事项明显较多、范围较广、程序不够规范，审批中的自由裁量权较大、存在着暗箱操作问题等，这是造成腐败在一些地方屡禁不止的一个重要原因。在2021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前夕，中纪委公布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反腐败的战绩，其中查处了中管干部453人^⑤，共立案审查调查388.4万件、417.3万人^⑥。这样惊人的数字，一方面说明中央反腐败力度很大，另一方面也说明腐败蔓延的势头依然严峻。尽管这些被查处的官员，不都是因为审批中以权谋私、滥用权力所致，但相当多的官员与项目审批、土地出让、工程承包等方面的审批行为不当有关，可见，不合理审批结构已经成为吞噬官员的黑洞。近年来中央持续不断地推进放管服改革，实质上就是指向这些不合理的“审批怪胎”。

针对在营商环境方面存在的这些深层次问题，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重要法律和政策，如2019年10月由国务院制定和实施的《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为我国营商环境的法治化、制度化提供了重要的法律支撑，把改善和优化营商环境纳入法制轨道。与此同时，各地政府也纷纷出台相关的法规和政策，促进营商环境的优化和改善。其整体目标大都确定为构建国际化、法治化、公开化的营商环境。目前我国的营商环境正在按照这一目标，朝着公平正义的法制环境、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互利共赢的投资环境、成本适应的产业环境、系统完善的人才环境、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以及高效透明的政务环境向前迈进。

第三，从数字服务本身来看，也存在一些比较突出的问题。尽管在数字服务方面我们取得了很大进展，不论是政府层面的“互联网+政务服务”，还是社会层面的数字服务，都在营商环境改善方面作出了贡献，但在国际社会对营商环境的评价以及对外开放对投资环境的要求方面，都还有一定的差距，存在较大的完善和改革空间。从政府来看，如何有效化解部门壁

垒、摒除数据共享的体制机制障碍、进一步提高数字服务的能力，扩大政务数据的开放，加强对个人数据的保护等，显得尤为紧迫。从互联网企业的数字服务来看，如何进一步加强数据资源的整合、提高数据资源利用的效率，强化互联网企业的社会责任等，都需要新的举措。

三、提升数字服务能力，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保障

在数字服务方面，除了互联网企业等市场主体外，政府在公共服务方面扮演着关键性角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要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治理流程再造和模式优化；加强公共数据开放共享，推动政务信息化共建共用；不断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服务效率，提高数字化政务服务效能；保障数据安全和个人隐私等。这预示着，“十四五”时期我国政府数字化转型将跑出加速度。

（一）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完善数字政府功能。在数字政府建设中，一方面，应按照政府治理现代化的目标，坚持政府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和高效化的发展方向，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障政府高水平运转，提供高质量的公共产品和服务，不断解决公共治理中的难点和痛点问题；另一方面，还应遵循现代政府治理的人本性、公共性和协同性的价值导向，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施政理念。其中，人本性是指政府以人民利益作为治理的出发点和归宿点，使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公共性是指政府的公共治理要秉持代表公共利益、行使公共权力、管理公共事务、提供公共服务、维护公共秩序、承担公共责任的原则，将政府的施政边界约束在公共领域，如果不涉及多数人的事务，就应该不属于公共事务的范畴，应让位于市场和社会来调

节。协同性是指在公共治理过程中,政府决不能“单打独斗”,而应动员各方力量形成合力,充分发挥市场、社会以及公众在公共治理中的作用。如果把1999年政府上网作为政府数字化转型的起点,那么,经过20多年的政务信息化发展,数字政府初露端倪,其主要标志就是在物理形态的服务型政府、法治政府、公共治理型政府之外,我们借助互联网,在网络空间又构建了一个整体政府、开放政府、协同政府和智能政府,这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数字政府。

从中国政府数字化转型的实践看,技术进步—基础设施保障—民众对公共服务诉求的增强—社会信息化水平的提高—政府自身的行政改革,大体反映了这一转型进程的内在逻辑。从技术进步和基础设施保障来看,政务信息化的发展与信息技术的进步是和基础设施的保障密切相关的。目前政府的数字能力大幅提高,既得益于大数据、云计算、5G、物联网和区块链等新技术的发展,亦得益于我国不断加大的信息化基础设施投入。目前,中国的网民数量已经突破十亿。而政府在信息化浪潮面前由开始的被动转向后来的主动,经历了一个深刻的自我变革过程。近年来,政府通过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政务外网以及各种跨部门的大型应用系统的开发和应用,在改善政府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治理等方面都作出了极大努力,政府的服务和监管手段、服务模式都发生了历史性变化,这对加快政府治理现代化的历史进程、进一步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具有深远意义。

就数字化本身来看,“十四五”规划提出的“413”战略框架,对我国未来数字化发展将产生重要影响。所谓“4”,就是要建设网络强国、数字经济、数字政府和数字社会;所谓“1”,就是要通过数字化转型驱动;所谓“3”,就是要实现三大变革,即生产方式变革、生活方式变革和治理方式变革。这也是我国在制定五年规划的历史中,第一次把信息化专门作为

一章单列,以示对数字化的重视。而在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和网络强国建设中,数字政府无疑又处于核心地位。

在数字政府建设中,要提高数字服务水平,应重点消除制约数据治理能力与数字治理能力的体制机制壁垒。未来我们如何才能在数据治理方面取得真正的突破,除了要重视技术支撑外,关键还是要抓住权力运行这个“牛鼻子”,如浙江丽水政府内部办事“最多跑一次”改革给了我们很好的示范。丽水改革的对象不仅包括政府,还包括党委、事业单位、社团组织以及具有公共服务职能的企业。其核心要义包括:一是抓住了放管服改革的主要矛盾,“最多跑一次”改革最大限度地避免内部扯皮推诿现象,而背后的逻辑是数据整合和壁垒消除,重塑部门关系、重构业务环节、集成共享数据、党群政府联动;二是这一改革为实施“互联网+政务服务”和大数据战略扫清了政府内部体制机制障碍,消除了长期困扰政府有效运行的诸多部门壁垒;三是引发了政府内部的业务重组、流程再造、部门协同等多个方面的重大变化;四是通过党政机关内部办事“最多跑一次”改革,也改变了传统政府管理的整体运行格局,为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奠定了良好基础。未来数字政府建设如何更有效地促进营商环境优化,是一个值得持续关注的重要问题。总体来看,通过数字政府建设进一步改善政务环境,提升数字服务能力,为营商环境优化提供保障的方向是不会改变的。

(二) 改善政务环境,构建优质高效的数字服务体系。政务环境的优劣与政府的形态和属性息息相关,而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是我们坚守的重要目标。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说到底要体现在便利、公平、廉洁和高效这四个层面。一是良好的政务环境,必须让企业和老百姓感到便利。设想一下,目前我国的市场主体已经达到了1.4亿,再加上老百姓个人,我们政府服务的对象是十分庞大的,如果

公众在政府办事程序繁琐,缺少便捷感,这个服务型政府就可能徒有虚名。二是公平公正。这实际是对政府制定公共政策的极大考验。公平公正意味着政府要“一碗水端平”,不管它是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还是其他市场主体乃至公民个人,都应在政府制定的每一项具体政策中得到体现,这是一个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必须具备的前提。三是廉洁。一个好的政务环境必须建立在政府施政的廉洁基础之上,难以想象,一个利用公权力在实施行政审批和市场准入的管理方面以权谋私、滥用职权的政府,会给市场环境带来多大的危害,在这方面我们有太多的教训可资借鉴。四是高效。主要指政府在公共治理中不仅要正确地作为,而且要高效率地提供市场服务和监管。政务服务的便捷、公平、廉洁、高效,客观上要求我们必须围绕这些目标,构建优质营商服务体系、完善的民生服务体系、强有力的市场监管体系和科学评价体系。只有构建起健全完善的政务服务体系,并能在实践中健康地运转,才能不断促进营商环境的优化。

(三) 进一步完善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为数字服务提供保障。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是我国在政务服务中的一个重要创举,上线运行两年来,成效明显。这一平台经过发展和完善,有可能演变为国家政务服务和监管大平台,并依托中国政府网,发展为全国政务服务的总门户。政务服务平台之所以要朝这个方向发展,在于我国目前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主要还是以提供公共服务为主,市场监管这一块还在建设过程中。而政务服务既包括政务服务本身,也应包括市场监管,按照这个目标,未来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还需要继续加强和完善。具体说来,一是应把人工智能、大数据、5G、区块链等新技术进一步引入政务服务平台系统中来,提升政务服务监管的智能化水平。二是应在“三跨”上下功夫。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的目标是在全国范围内


实现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一网通办。2021年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目前距离这个目标还有比较大的差距,至少那些高频办事项应在全国实现一网通办。而要实现这个目标,各个地方首先要能在本省、市内实现一网通办,如果没有这样的基础,全国一网通办就很难实现。三是要加快构建统一的全国市场监管平台。政务服务平台运行的成功,为构建市场监管平台积累了重要经验,但监管平台构建难度将更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设立,打破了部门分割的障碍,虽然目前市场监管体制机制大的格局基本理顺了,但因为市场监管的内容复杂,涉及的领域繁多,再加上从中央到地方的五级管理体系,都给构建统一的监管平台带来了难度。有的地方如上海,在推进一网通办的同时,又提出一网通管,并进行了积极探索。事实上,即使没有全国各地的创新和探索,一体化监管平台也能作为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的配套体系,在市场监管中发挥重要作用。

(四) 提高数据治理能力,为优化营商环境赋能。在大数据时代,政府的数据能力直接关系到政府施政的整体成效,聚焦到营商环境改善方面更是如此。条块分割、部门壁垒,一直是我们实现信息共享、数据开放的最大障碍,有些涉及到体制机制方面的问题要通过果断改革来解决,如中央在市场监管、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机构大整合就是很好的范例。但在机构整合后,如何提高数据治理成效仍有很多问题亟待解决,如内部数据流动的协调、数据开放共享的机制、制度等。大量实践证明,政府作为公共数据的最大拥有者,如果这些数据不能被盘活,就只能躺在各自的数据库里,要素价值很难充分发挥。这是数据治理普遍存在数据整合度低、共享度低、开放度低的根本原因。基于此,改变“三低”现象,使之变为“三高”即数据的整合度高、共享度高和开放度高,就成为公共数据治理的重中之重。数据治理的难

度还在于,从数据治理的边界看,它涉及到数据的主权、数据的责任、数据的安全;从技术上看,涉及数据的采集、数据的挖掘、数据的传输、数据的使用以及数据的保存等;从结构上看,涉及到数据的宏观、中观和微观层面。正因如此,数据治理很容易成为公共治理的短板。

提高政府数据治理能力,还应对现有的APP应用进行大规模整合,减少社会使用中的诸多不便。社会服务APP的快速发展无疑给普通民众、企业等各类机构提供了极大方便。但越来越多的APP也给使用者带来诸多不便,甚至造成个人信息的大量外泄,为社会网络犯罪等提供了空隙。而对于提供大量公共服务的政府和公共企事业单位而言,同样有这样的课题。有的政府部门,一个机构就开发出数十个APP,让企业和公众使用,社会叫苦不迭。这种现象本质上仍是公共数据治理问题。因此,对于面向企业、社会公众的APP应用,应从数据集成治理的角度,进行大规模的整合,提供统一的入口管理,涵盖大量的应用和服务,提升APP的整体服务水平。比如,江苏省无锡市将原来政府面向社会的57个APP,整合成一个“灵犀通”,涵盖了700项服务功能;上海市为市民服务的“随申办”更是整合了上千项为民服务事项。通过整合APP,实现对政务服务、民生服务、公共服务等相关的整合,从而极大地提升公共数据的使用效率和水平。

(五) 运用信息技术强化对营商环境的科学评估,优化营商环境。为了改善营商环境,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包括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在内的政策法规。2021年11月,国务院又发布了开展营商环境持续试点的工作意见,对试点工作的总体要求、重点任务、组织保障等都提出了明确要求。在营商环境创新试点中,加强对营商环境的评价是至关重要的。2018年,国家发改委按照世界银行制定的有关营商环境的评价指标体系,结合我国国情制定了具有中国特

色的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其中,世行的12个指标即开办企业、办理建筑许可、获得电力、财产登记、纳税、跨境贸易、办理破产、获得信贷、保护中小投资者、执行合同、劳动力市场监管、政府采购等,我国的评价指标体系几乎全部涵盖。同时,针对我国国情增加了获得用水用气、招标投标、政务服务、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市场监管和包容普惠创新等6个指标。^⑦在此之后,许多地方政府也结合本地实际陆续出台了一些地方性营商环境评价指标。未来,在进行营商环境的评价中,应更多地运用数字技术提高数据采集的准确性、评价的科学性,把评估变为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和改善的动力。另外,数字服务同样可以发挥重要的作用,为促进我国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供更多的手段和方法。

- ①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的通知》,中国政府网,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0-12/16/content_5569975.htm。
- ② 牛犁:《大幅度放宽市场准入正当其时》,中国政府网, http://www.gov.cn/zhengce/2018-04/17/content_5283061.htm。
- ③ 新华社:《我国五年简政放权:力推简政放权 激发市场活力》,中国政府网, http://www.gov.cn/xinwen/2018-03/04/content_5270673.htm。
- ④ 汪玉凯:《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为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提供强大支撑》,新华社客户端,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68542757153352577>, 2020年6月4日。
- ⑤ 中央纪委国家监察委:《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纪委立案审查调查中管干部453人》,新京报, <https://www.bjnews.com.cn/detail/162484998814584.html>, 2021年6月29日。
- ⑥ 中央纪委国家监察委:《党中央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央广网, http://m.cnr.cn/news/20210826/t20210826_525580527.html, 2021年8月26日。
- ⑦ 民生智库政策与战略研究中心:《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研究:世行、国家发改委、北京市指标的比较分析》,千龙网, <http://china.qianlong.com/2021/0310/5509630.shtml>, 2021年3月10日。

(责任编辑:朱瑞)